

書面質詢

李振宇議員

就改善內港水域水質事宜提出質詢

明年度施政報告指首階段鴨涌河整治工程已進入收尾階段，及後珠海方將開展第二階段整治，以達至水質不黑不臭的整治目標。

古語講“流水不腐”。現時鴨涌河僅連接筷子基及內港水域，水體交換能力差，要使鴨涌河達到不黑不臭的目標，除整治鴨涌河外，亦需改善內港水域水質。

實際上，內港水域水質長期不佳。《澳門環境狀況報告2019》指，2019年，本澳沿岸水質較2018年轉差。在富營養化指數、葉綠素a濃度以及微塑膠數量等方面，均以內港監測點最高。當局的研究亦顯示澳門海域整體自淨能力較差，而境外污染是澳門海域水質本底值主要貢獻因素，境內污染源及局部地形條件（如內港水域）則加重了澳門近岸海域的污染水平。

鑒於內港水域水質污染問題長期未能得到明顯改善，因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既然當局研究指境外污染是本澳海域水質的主要污染源，那麼未來當局如何透過加強區域合作以改善本澳海域尤其是內港水域水質污染問題？對於日益惡化的內港水質，當局有哪些措施加以改善？